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JE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01)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之
澄清公告**

茲提述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之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中期報告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主要股東於本公司所持權益之補充資料。期中，中期報告第34頁「主要股東」一段應予全部刪除，並取代如下：

主要股東

就任何董事所知，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以下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乃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數目	股權百分比
Legendary Ide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927,272,727.00	66.64%
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00	66.64%
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00	66.64%
張天德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00	66.64%
秦煜泉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1,927,272,727.00	66.64%
賴永梅	配偶權益(附註2)	1,927,272,727.00	66.64%
湯承安	配偶權益(附註3)	1,927,272,727.00	66.64%
Sau San Tong China Develop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21,728,000.00	7.67%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21,728,000.00	7.67%
H N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07,720,000.00	7.18%

附註：

1. Legendary Idea Limited 由 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 分別實益擁有50%之股權。就此，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 由張天德先生全資擁有，而 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 則由秦煜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天德先生及秦煜泉先生被視為分別於 Corsello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ian Cheng Ventures Limited 持有之本公司 1,927,272,727 股股份中持有權益。
2. 賴永梅女士為秦煜泉先生之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賴永梅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秦煜泉先生持有之本公司 1,927,272,727 股股份中同樣擁有權益。
3. 湯承安女士為張天德先生之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湯承安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張天德先生持有之本公司 1,927,272,727 股股份中同樣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購股權權益，如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股東名冊內之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中期報告所載之其他資料，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中期報告其餘內容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子剛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秦煜泉先生、洪祖星先生及周子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建初先生、陳俊榮先生及姚崇傑先生。

本公告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令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 <http://www.ejelifving.com> 內登載。